**驚 世 父 子**  **賴妙冠 牧師**

**經文：創世紀廿二1-19**

1.各位父親，佳節愉快！

2.在座有很多兄姊都是為人父母者，多少都體會到當家中有個初生的嬰孩，是很喜樂的事，尤其第一次當爸爸媽媽的，何等興奮！但如果是晚年得子的夫婦，甚至已過生育年齡的夫妻，你想他們對那個孩子會有何等的心情？何等寶貝！今天的故事中，以撒就是亞伯拉罕100歲的時候生的小孩，當時他的老婆已90歲了，想當然耳，這以撒是他們夫婦倆的心肝寶貝！

3.但今天的故事中，我們卻看到這位信仰狂熱份子亞伯拉罕幾乎殺害了自己親生兒子，這舉動與那些為自身信仰和為上帝癲狂的宗教恐怖分子IS有差別嗎？而這位一直被慈祥父親疼愛的以撒，當被父親親手綁起來要被殺害的時刻，是如何面對這位突然變成可怕的父親？這樣至死的順服讓人無法理解。這對父子檔所做的太超過人之常情，真的很「驚世嚇人」。

4.話說亞伯拉罕原本是吾珥城人(現今的伊拉克地區) ，當他75歲時，因著上帝的揀選與呼召，他千里迢迢離鄉背井，遷移至迦南地(現在的巴勒斯坦)。當時的吾珥，屬巴比倫大國，文明進步，是工商業中心，光是要離開就有很多顧慮。其實，前方有什麼危險、路程有多遠、要費時多久，他一概不清楚；事實上，這段路程走了約有2500公里之遠！沿途是不斷地搬遷，搭拆帳篷。若我們都有搬家的經驗，絕不是容易、愉快又輕鬆的事。而他只知道「誰」在帶領，他該跟從「誰」，而且為何如此行！這樣對他來說，已經足夠了。

5.亞伯拉罕非憨人，吃飽閒閒，沒事找事做。當上帝呼召他時，給他不少「利多消息」─應許他必成為大國，成為萬國之父，萬國要因他得到上帝的祝福，他的後裔子孫將如海灘上的沙一樣眾多。也許亞伯拉罕當時無法具體明白這應許的內容，因為年老的他還未有孩子，但他還是相信這位應許的上帝，並盼望這應許的到來。上帝最終成就了應許，亞伯拉罕一百歲得一兒子以撒，而以撒將會是那繼承上帝應許的後裔，以撒的後裔才是成為大國的後裔。

**一、因為蒙召的應許而「試驗」**

1.這個事件的一開始就寫明，以下的事是因為神要試驗亞伯拉罕。在一開始就講明這個前提，顯然是為了讀者不要錯誤理解，整個的故事。這事是上帝要試驗亞伯拉罕，耶和華神為什麼要「試驗」亞伯拉罕呢？上帝「試驗」人，都與信心有關，也就是說，讓人經過考驗，而對上帝的信心更進步。

從這一點上來看，神對亞伯拉罕的帶領，「試驗」也是一步一步的。

2.從75歲蒙召受了應許，到100歲生以撒之前的24年，上帝開的好幾張支票都沒有兌現。但這當中倒也發生不少事：為了保命謊稱妻子是妹妹，差點做了埃及王和非利士王的老婆，幸好上帝出手干預，免得「賣某作大舅」；為了救自己的姪子羅得打勝了迦南地的聯軍，也為了羅得向上帝代求所多瑪蛾摩拉城的滅成門檻，因為無子嗣，一直以來都把姪子當作兒子般照顧，但羅得總讓他失望；後來他又將生養在家中的僕人以利以謝，幾乎當作兒子準備繼承家業(十五2)；十年過去了，夫妻倆按耐不住，自行出手替上帝辦事，向撒萊的使女夏甲借腹生子，生下以實瑪利，86歲的亞伯拉罕總算有了親骨肉。但怎料到夏甲和以實瑪利母子倆過於「囂張」惹怒撒萊，終被趕出家門。那時以撒是剛生下不久的嬰孩，以實瑪利也15歲了，亞伯拉罕起初是不捨得的，但上帝清楚明說，以實瑪利不是神應許的那後裔，只有以撒的後裔，才是屬於上帝應許的後代。這一路走來，亞伯拉罕幾乎都是用自己的想法作法，來走上帝的路，一次次上帝介入挽回他的腳步，免得壞了上帝的計劃，得不著上帝應許的福氣。100歲生下以撒，使得亞伯拉罕對上帝信心大增。

3.這些事件一次一次的過濾掉「人」的想法和作法，無非是上帝一次次的「淨化/進化」亞伯拉罕的信心。但是神認為這樣的「信心」還不夠的。因為「獻以撒」的試驗，是要他對神有完全的信心。不僅是為了亞伯拉罕，也更是為了後人，樹立信心的榜樣。成就上帝部份的應許─叫你的名為大，你也要叫別人得福。(十二2) 他的腳步要成為所有信靠上帝之人的腳步。

4.「試驗」是出於上帝「愛的施教」，不是蓄意/惡意/任意的虐待或毀滅，而是通過試驗，增強了價值，確定用途。例如金屬製品，不同用途的機械器材，就有不同的試驗項目，其中包含(常溫、低溫)拉伸、硬度、衝擊及疲勞試驗……等等，將鐵絲拗來拗去，最後終於把鐵絲拗斷了，這就是金屬疲乏。像2002年5月25日的華航611號班機發生「澎湖空難」，在半途中高空處解體墜毀，造成機上人員共225人全數罹難。專家研究發現造成空難的主要原因是機尾的機體金屬疲勞，這和使用時間與維修品質有關。任何產品的試驗等同品質保證，也關係安全問題。

5.上帝對亞伯拉罕的試驗有其目的與價值，使他做「信心之父」。如同父母對兒女的施教是出於愛，愛裡一定有要求，沒有要求就是溺愛，要不就是放棄。「養不教，父之過」，隨著兒女年紀的成長，都有不同的施教方式，每次的放手/插手都為兒女成長的益處。上帝對亞伯拉罕的試驗是出於賜福的動機，在座的父母對兒女的教導有藍圖嗎？有施教的方向嗎？還是放任隨意管教？是以世界的價值系統(名校、成績、向錢看"藝人、援交、檳榔西施…")來引導兒女？還是以永恆的屬靈價值(敬神愛人、聖靈重生的生命、良善的品格……)雕塑兒女？

**二、因為信靠的對象而「順服」**

1.故事中的亞伯拉罕完全不知道這次的行動是「試驗」，否則所有的順服行動毫無意義。當上帝給亞伯拉罕一項「任務」：將以撒獻祭給上帝。這是一項不可思議和極度矛盾的宗教命令，因為這樣的行為違背了他作為父親的自然傾向和責任，更違背了道德倫理的準則。更令人難以置信的是，這道命令是來自於他所認識的、所敬畏的那位滿有公義和憐憫的上帝。這位上帝怎麼可能吩咐他做出如此不公義和毫無仁慈的暴力行為？

2.面對如此矛盾的命令，亞伯拉罕竟然默默地選擇遵行，甚至未曾開口向質問上帝和產生懷疑。因為若以撒真的作了「燔祭」的祭物→全然燒盡，那之前上帝應許大國/如天星海沙的子孫從而何來？上帝信實與應許豈不崩盤？事實上，我們從經文中看到，要在山上獻以撒，路途的因素讓亞伯拉罕有三天的時間，是煎熬但也可以深思判斷可以選擇落跑。只是亞伯拉罕選擇清早起來，並沒有耽延，他預備好所需要的一切器材，帶著以撒就來到神指定的山上。這一切，都表明了亞伯拉罕立志遵行神的旨意的心態。

3.雖然亞伯拉罕對僕人說 ：「你們和驢在此等候，我與童子往那裡去拜一拜，就回到你們這裡來。」？又和兒子對話─以撒對他父親亞伯拉罕說：「父親哪！」亞伯拉罕說：「我兒，我在這裏。」以撒說：「請看，火與柴都有了，但燔祭的羊羔在哪裏呢？」亞伯拉罕說：「我兒，上帝必自己預備作燔祭的羊羔。」於是二人同行。明明是要在山上獻以撒的，他這樣說豈不是在說謊嗎？亞伯拉罕所信的，是那叫死人復活使無變為有的上帝。」（羅馬書4:17）保羅解釋了亞伯拉罕並沒有說謊，因為他相信，神的應許必不致落空。亞伯拉罕相信上帝會讓以撒死而復活，又相信或者上帝必自己預備祭物。這樣的思考是亞伯拉罕始終堅持盼望上帝的信實，以及上帝所應許的事必要成就。

4.亞伯拉罕在他的「神學」裡「創造」了「能叫死人復活」、「使無變有」的上帝。「獻以撒」成為亞伯拉罕信仰的另一個新起點，使他更認識他所信仰的上帝。他至終相信上帝的信實，所以他順服上帝的要求。以撒如同他父親亞伯拉罕對上帝的敬畏，一樣信任及服從其父親。以撒並沒有反抗，任由亞伯拉罕捆綁他(100歲VS十幾歲)。這對父子徹底順服他們所信靠的對象。我們好像看到兩對父子─亞→天父；撒→亞。亞伯拉罕順服的獻上最愛的以撒，以撒至死順服最愛他的父親，都因為順服的對象是自己所認識所信任所放心的。

5.對亞伯拉罕而言，這位上帝是真實的，他親自遇見過；上帝的應許也是真實，雖在有生之年，只成就了生以撒，但他深信不移，他的信心建立在上帝的信實。而以撒從小備受亞伯拉罕所珍愛，他全然信任愛自己的父親，即使無法理解，他至死順服 (預表主耶穌的代贖) 。從聖經的記載，以撒傳承了亞伯拉的信仰，從他的後代雅各繼續發揚光大，代代相傳終於成為蒙福的國家。

6.我們對上帝認識有多少？敬畏順服的程度代表我們對上帝認識的程度。老掉牙的教養原則；身教重於言教。亞伯拉罕對上帝敬畏順服的身教，真實地影響他的兒子以撒。父親節的今日，是不是也提醒我們能傳承甚麼寶貴的產業給兒女們？房子、土地、存款、股票、事業、……，還是生命的影響，品格的典範，引領孩子走上帝的路，得永恆的基業。

**結論：**

1.在緊要的關頭，神制止亞伯拉罕不用獻以撒為祭，因為耶和華神已經達到了試驗他的目的，他知道亞伯拉罕敬畏他。這也澄清了上帝的本意不是非要「獻以撒」不可。在他們父子還沒有看到卡在樹枝中的羊羔，神早有預備。上帝真照著亞伯拉罕的信心成就一切！而他的順服更深了了上帝對他的賜福。

2.我們信仰成長過程中，上帝透過許多不同的方式在考驗著我們，就像上帝在考驗亞伯拉罕一樣，為的是幫助我們的信仰能日益進步。我們要通過上帝的考驗，就必須學習亞伯拉罕順服的態度，按照上帝的話去行。其實，除了順服之外我們別無他法。

3.這對驚世父子的順服讓人不可思議，驚人的信心與順服，事實上，敬畏順服的程度代表我們對上帝認識的程度。你對天上的父親認識有多少？

祝 父親節快樂！

 ( 2017/08/06 證道講章 )

**小組討論題目：**

1. 有曾被上帝「試驗」的經歷嗎？請分享之。
2. 「順服上帝」之難，難在………？
3. 「兒女順服父母」之難，難在………？